青年报 2016年1月15日 星期五
责任编辑 衣卓明 美术编辑 谭丽娜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委第六次全体会议公报发布

巡视工作向全覆盖目标迈进

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于2016年1月12日至14日在北京举行。出席这次全会的中央纪委委员124人，列席226人。全会总结2015年纪律检查工作，部署2016年任务，审议通过了王岐山同志代表中央纪委常委会所作的《全面从严治党，把纪律挺在前面，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神圣职责》工作报告。

全会指出，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纪委在工作实践中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边学习思考、边实践感悟，有以下深切体会。

一是尊崇党章，坚持以德治党与依规治党相统一。党章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根本行为规范。全面从严治党，首先要学习党章、遵守党章，关键在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信念、对党和人民的忠诚。党性教育是共产党人的“心学”，是党员正心修身的必修课。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必须坚持高标准在前，以德为先，既发挥道德感召力，又强化纪律约束力。广大党员向着高标准努力，心存敬畏和戒惧，就能坚守纪律，永葆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二是实现“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要准确把握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之间的关系，明确内涵、厘清责任。全面从严治党是党的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不是全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组成部分，但也不是全部。全面从严治党，要靠全党、管全党、治全党。各级党组织要切实担负起主体责任，发挥领导核心和战斗堡垒作用；纪委要坚守监督执纪问责的定位，全面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

三是党纪严于国法，必须让纪律成为管党治党的尺子、不可逾越的底线。在全面依法治国条件下，管党治党要靠党规党纪，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实现纪法分开，用严明的纪律管住全体党员。各级党组织要以纪律为戒尺，发现苗头就及时提醒，触犯纪律就立即处理。纪委决不能成为党内的“公检法”，执纪审查决不能成为“司法调查”，要依纪监督、从严执纪，真正把纪律立起来、严起来，执行到位。

四是监督执纪问责，必须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纪委的职责定位、方式创新、作风转变，都必须充分体现这个一贯方针。全面从严治党，要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咬耳朵、扯袖子，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大多数，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是少数，而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是极极少数。严管就是厚爱，治病为了救人。实践“四种形态”，纪委的责任不是轻了、而是更重了，执纪的力度不是小了、而是更大了，要提高思想政治水准和把握政策能力，实现惩处极少数、教育大多数的政治效果和社会效果。

五是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永远在路上，只有进行时。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厚植了党执政的政治基础，坚定了人民群众对党的信心和信任。党中央对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形势依然严峻复杂的判断没有变，旗帜立场不会变，我们的目标任务不能变。要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方法论驾驭现实，用历史、哲学和文化的思考支撑信心，踩着不变的步伐，不刮风、不搞运动，以顽强的毅力和不屈的韧劲，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引向深入。

全会提出，党的十八届五中全会规划了我国未来五年的发展蓝图，强调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纪律检查机关要把“五大发展理念”同自身的工作联系起来，确保五中全会精神落到实处。

2016年工作总体要求是：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保持坚强政治定力，坚持全面从严治党，依规治党，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聚焦监督执纪问责，深化标本兼治，创新体制机制，健全法规制度，强化党内监督，把纪律挺在前面，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坚决遏制腐败蔓延势头，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不断取得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成效。

第一，严明党的纪律，完善监督制度。政治纪律在党的纪律中永远排在第一位。要加强对政治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贯彻落实，坚决维护党的团结统一。贯彻执行廉洁自律准则和党纪处分条例，要以眼里不揉沙子的认真劲儿，敢于担当、敢于较真、敢于斗争。探索党长期执政条件下强化党内监督的有效途径，修订党内监督条例，研究修改行政监察法，使党内监督和国家监察相互配套、相互促进。

第二，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夯实管党治党责任。要巩固和深化省区市、中央和国家机关部委、国有企业以及地市一级党组织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成果。党的责任重如泰山。动员千遍，不如问责一次。要制定党内问责条例，把问责作为从严治党的重要抓手，让失责必问成为常态。强化派驻监督，发挥“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推进省区市纪委实现全面派驻。

第三，落实巡视工作条例，向全覆盖目标迈进。实现对中央和国家机关巡视全覆盖，内容要更加聚焦，方式要不断创新，作风尤须务实。坚决贯彻中央巡视工作方针，以纪律为尺子，深化专项巡视，紧盯重点人、重点事和重点问题，机动灵活，精准发现，定点突破。派出巡视组的党组织要加强组织领导，听取每轮巡视汇报，提出明确整改要求；巡视组反馈意见要把问题讲透、要害点明；被巡视党组织要不折不扣落实整改主体责任，做到件件有着落、事事有交待，整改情况公开发布、接受监督；纪委和有关部门党组织对移交的问题要依规依纪处置。

第四，在坚持中深化、在深化中坚持，让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落地生根。紧盯年节假期、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坚持以上率下、看住“关键少数”。对不收手、不知止，规避组织监督，出入私人会所，组织隐秘聚会的一律从严查处，对参加聚会的要找本人谈话，令其在民主生活会上作出深刻检查。对在执纪审查中发现的“四风”问题线索，要深挖细查、决不放过，越往后执纪越严。畅通监督渠道，激发群众监督正能量。大力弘扬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推动社会风气持续好转。

第五，力度不减、节奏不变，持续保持遏制腐败的高压态势。坚决减存量、遏增量，确保实现不敢腐的目标，强化不能腐、不想腐。突出惩治重点，把党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严重、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可能还要提拔使用这三类情况同时具备的，作为重中之重。实践“四种形态”，及时分类处置，一般性问题要与本人见面，谈话提醒、函询核实，让党员干部相信组织、忠诚组织，把问题主动向组织讲清楚。执纪监督要用党纪尺子衡量，用纪律语言描述，体现政治水平、思想水平。加强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不断加大国际追逃追赃力度。

第六，坚决整治和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切实加强基层党风廉政建设。重点查处强占掠夺、吃拿卡要、贪污挪用等突出问题，严肃查处扶贫领域虚报冒领、截留私分、挥霍浪费行为，为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有力保障。

第七，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纪检监察队伍。聚焦中心任务，创新工作方式，改变工作作风，夯实基础工作。配合做好地方领导班子换届工作，加强监督检查，协助党委把好选人用人的廉洁关，把德才兼备、敢于担当的干部选拔进纪委领导班子。发挥干部监督机构作用，对执纪违纪、以案谋私的乱作为，要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对不作为、不善为的，要批评教育、组织调整，造成严重后果的要给予纪律处分，以更高的标准、铁的纪律，建设一支忠诚于党、让人民放心的纪检监察队伍。

全会号召，要更加紧密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周围，求真务实、真抓实干，不负重托、不辱使命，不断开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新局面，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新胜利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据新华社电

[新华时评]

反腐绝不能出现“最后一公里”瓶颈

□王贤

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上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对基层贪腐以及执法不公等问题，要认真纠正和严肃查处，维护群众切身利益，让群众更多感受到反腐倡廉的实际成果。各地应严格落实要求，层层传导压力，加强查处群众身边“四风”和腐败问题的力度。

基层是国家政策、方针、路线的具体执行层，直接面对一线群众。基层党员干部的言行，直接影响群众对党的认识。基层干部作风不正，群众看在眼里、记在心上；基层干部贪污腐败，会直接阻滞党的惠民政策，损害群众切身利益。由一些群众常说的谨防“苍蝇扑面”，不难看出群众身边的腐败会严重影响党的形象、威信和执政基础。

作风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民心所向。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就是要将群众深恶痛绝、反映强烈，藏身于“神经末梢”的“苍蝇”揪出。这不仅能有效保障群众切身利益，让各类惠民资金、政策真正用到实处，让群众从正风反腐中有更多获得感，还会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对党的信任和支持，厚植党的执政基础。

3年来，中央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仅2015年就查处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8万余起，处理9万余人。这一方面说明中央反腐决心之大、力度之大，另一方面也表明群众身边的腐败仍多发高发，“灭蝇行动”难度不小。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关键在于层层传导压力，一级压一级，一直压到最基层。对基层存在的不正之风，应抓住“牛鼻子”开展专项治理。还应开门听取群众意见，确定整改措施，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及时解决。在反腐问题上，绝不允许出现“最后一公里”瓶颈。

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必须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对损害群众利益问题，寸步不让，一查到底、抓早抓小、从严执纪。要坚持问题导向，从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抓起。实行“一案双查”，用好问责利器，对基层党委、纪委落实“两个责任”不力的严肃问责，坚决遏制“四风”和腐败蔓延势头，让人民群众更有获得感。